

当代英国小说研究的若干命题

杨金才

内容提要 20世纪后半叶以来,英国小说的发展走向令人瞩目,其轨迹大致可以呈现出现实主义和现代主义交替钟摆式运行。尽管不同的发展阶段也出现不同的表现特征。多元文化格局的形成,又极大地丰富和拓展了当代英国小说的空间。小说严肃精英性质逐渐被通俗流行所替代,纯文学走向了边缘,从此一直徘徊在文学与文本之间、严肃与娱乐之间、理性与非理性之间。本文拟从“迷思与历史交织”、“都市意象主题”、“文化杂糅”和“病症叙写”四个方面简要论述当代英国小说研究值得关注的几个创作命题。

关键词 当代英国小说 文化杂糅 都市意象 病症叙写

引 言

20世纪后半叶以来,英国小说的发展走向令人瞩目,其轨迹大致可以呈现出现实主义和现代主义交替钟摆式运行。尽管不同的发展阶段也出现不同的表现特征,如在相同年代和相近文化背景中,现实主义和现代主义往往同时并存;同一作家在较近的短时间内会写出既有现实主义的巨作,又有兼具实验主义和现代主义特征的佳篇。五六十年代,现实主义回归,出现以金斯利·艾米斯(Sir Kingsley William Amis 1922—1995)、约翰·布莱恩(John Braine 1922—1986)为代表的“愤怒的青年”小说,^①体现作家对社会、对人

生的思索与追求。60年代至80年代初,现代主义与后现代主义交相辉映,如贝克特(Samuel Beckett 1906—1989)、戈尔丁(Willem Golding 1911—1993)和默多克(Iris Murdoch 1919—1999)等作家对生存哲理和道德人性的探索,还有福尔斯(John Fowles 1926—2005)的实验主义和后现代主义小说创作。80年代中后期以来,多流派,多元文化交融,形成了现实主义传统手法与现代主义实验相兼容的局面,整个创作明显具有包容性和开放性。年轻一代的小说家不甘寂寞,在“实验主义”旗帜下以其独特的姿态回应了当时世界文坛的潮流。语言转向、文本结构、互文性、“元小说”和“实验小说”等一时成为英国文坛和文学批评界的时尚话题。福尔斯的《法国中尉的女人》(The French

Lieutenant's Woman, 1981)用“时间误置”的方式,以现代人的口吻、戏拟的手法对19世纪小说内容、形式、语言、文体和对话等进行大量的滑稽模仿。作品的多线索叙述和开放性结局更使其凸现实验小说和元小说特征,一直被学界看作后现代小说的典范。^②90年代以来,随着后现代主义的日渐式微,科学技术和电子科技深入社会生活,尤其是网络时代的到来,文学艺术已逐步走向多元化,出现多种文学样式和题材并存的创作局面。这种多元文化格局的形成,极大地丰富和拓展了当代英国小说的空间。小说的严肃精英性质逐渐被通俗流行所替代,纯文学走向了边缘。小说既是人性和哲学的探索基地,又是文化和美学的多元共存领地,小说从此徘徊在文学与文本之间、严肃与娱乐之间、理性与非理性之间。

如今要勾勒出当下英国小说的概貌并非易事,因为眼下在英国文坛上活跃的作家不仅人数众多而且大都是一些性格各异,人生经历、种族背景和创作风格都不相同的作家,其创作不具有某种单一的识别方式,也没有可以用来区分历史的重大事件。但如果仔细阅读这些小说,我们就会发现一个奇特的现象,即被冠之优秀的作品大都写的不是当下英国之人事,其中蕴涵了丰富的文本历史感和错位意识。近30多年的时间里,英国小说创作紧紧与变化、新颖联系在一起,经历了一个艺术实验商业化的过程。作家对过去所采取的态度也因受到市场的影响而发生了变化,出现一种追求“向后”(retro)的文学消费要求。在其影响下,历史成了某种消费品,可以像某一商品的款式一样可以复制,再生产。当代英国小说在一定程度上机械地回应了这一历史现实和文化病症,但也恢复了一定的元气,找到一种不同的创作方向感,这是一种别样的创作禀性,基本上符合历史小说的创作要求。令人惊讶的是,英国的历史、置身其中的英国各民族的历史,以及决定是否属于

英国属性的各种时空关系都受到一时雄心勃勃的小说创作置疑,甚至被修改。千禧年的期待阴影笼罩在被已经思想枯竭或受到严重挑战的政治叙事操控的历史阶段上。这个时期的小说特别热衷于揣摩人的内心隐秘,突出人物个人与叙事之间的联系。下面笔者拟从四个方面简要论述当代英国小说研究值得关注的几个命题。

一、迷思与历史交织

1979年之后,英国与早期冷战时期相比的确进入了一个新的历史发展阶段,政治领域的新保守主义政策也使这个国家的民族身份发生了变化。^③一批新星作家脱颖而出,在回应前辈作家的同时发展了一种新型的文学观念,并引导创作实践。这时的文学创作不仅仅是一种简单地反映历史事件或赶潮流。在整个政治领域内英国的现实与时任首相撒切尔夫人所开创的历史时期及其历史观念起着主导作用。神话与历史这类文学一向关注的命题重新在公共领域盛行起来,成为一种时尚。小说家们往往既关注当下政治,又回应文学先辈们的做法。他们怀疑历史在日常生活中的地位及其作用,对如何加以复制、恢复明确提出了置疑。所有这些反复出现在当代英国小说作品中,构筑了当代英国小说创作的一道靓丽的风景线。小说家笔下的过去与现在完全是被嫁接起来的,两者相交形成了英国这个变化社会里普遍的一种叙事动机、审美力量,以及不同的自我认同和多元文化范式。历史不仅受到了质疑而且也被赋予了质问的内涵。主要代表作家有吉姆·克雷斯(Jim Crace 1946—)和格雷厄姆·斯维夫特(Graham Swift 1949—)。

克雷斯是当代英国文坛少数富有个性的小说家之一,曾做过十五六年的新闻记者,后来改行创作,已出版《大陆》(Continent, 1986)、《宝石礼物》(The Gift of Stones

1988)、《阿卡迪亚》(Arcadia, 1992)、《忧伤的信号》(Signals of Distress, 1995)、《隔离区》(Quarantine, 1998)、《死》(Being Dead, 2000)、《魔鬼的食品柜》(The Devil's Larder, 2001)、《六》(Six, 2003)、《创世纪》(Genesis, 2003)和《害虫之屋》(The Pest House, 2007)等作品,先后获得两次英国惠特布莱德奖、E. M. 福斯特奖和美国全国书评家协会奖,目前正受聘美国得克萨斯大学杰出住校作家。

他的《隔离区》拟写历史和宗教,这里基督置身沙漠的经历被剥去了宗教的外衣,成为一种平凡的举动。小说以神话的形式叙述历史,体现了寓言的格调。他的《忧伤的信号》也一样,在回应历史的叙述中注入了神话的结构,以改写历史的方式重新创设故事场景。这里,人类社会中曾经有过的奴隶制及其奴隶贸易被写成了一个充满性欲和诱惑的人的故事。作品采用抒情性的散文体写作,使用大量重复和比喻。克雷斯的史书写别具一格,其中历史常被赋予某种阐释的意义,并表现出迷思的特征。不过最具迷思特征的还是他的《死》,该作品曾被《纽约时报书评》推荐为2000年度最佳图书。

克雷斯刻意在创作中隐去自己的身影,采用多种多样的叙述视角,正如郭英剑和王理行所言,《死》中写到的每一个人,都是让他(她)从自己的视角来叙述的。他们认为克雷斯的意图主要为了展现自己想展现的人物,所以把对人物和事件的善恶是非的判断留给了读者。^④用他们的话来说,克雷斯的《死》“自然地融入许多生理解剖、海洋生物学等科学知识,让读者与故事情节拉开距离,使谋财害命的血淋林的凶杀过程不显得那么紧张和恐怖,使尸体腐烂的过程以及苍蝇等在尸体上吸血和各种食腐肉微生物吞噬尸体的过程不显得那么恶心”,并在叙写中有效地制造了“一种零度情感的效果,让作品自己说话”。^⑤譬如小说写道:“苍蝇成群结队就

像渔夫沿岸捕鱼一样,沿着尸体切口部位四周排列。它们全部飞落在赛丽丝的身上,……她的头发湿漉漉地沾满了血和脑浆。一边的脸颊因为受到花岗岩物器的重创而已变形。两颗牙齿被打碎,脸上的动脉也被撕成了两半”。^⑥这是别样的叙事格调,倒很像尸体解剖,只是作者把解剖的意图和过程用某种特定的话语表达罢了,一方面告诉读者尸体解剖是为了查明死者的死亡原因;另一方面又通过自己独特的解剖过程描写“复活”了尸体,进而强化了短暂性体验的涵义,并在过去(死前的生活意义)与死后(附加的生活意义)之间建立某种意义链,大大拓展了文本的意蕴,显示出多种阐释的可能性。^⑦这种对死后附加意义的追寻似乎更加凸显生命脆弱及其易逝的现实,再次强调死亡才是不可抗拒的生命事实。

作为一部探讨死亡辩证意义的作品,《死》并不只是写一则验尸故事,而是要通过“验尸”这个环节来延缓终结以便对腐烂尸体进行操控。因为警犬的原因,约瑟夫和赛丽丝夫妇的尸体最终得以“体面安葬”,其实“原本沙丘自身就可以安葬这对夫妇。他们并不需要帮助。……泥土能够拥抱死者收养死者”。^⑧强行为死者举行葬礼着实就是一种对时序的干扰。这似乎是一种反常描写,但也是作者刻意追求的零度情感效应,旨在使叙述显得客观化,让读者摆脱自己的感觉和体验去进行某种换位思考。阅读克雷斯的《死》的确有如观看一位技术高明的外科医生给病人做切割手术的情形或者就像观看一个完整手术过程的录像。这是一部渲染后现代意识的作品,写出了人的渺小及其有限的操控能力。所谓尸检也只是把尸体分块切割而已,是否能够找到真正的死亡原因或其他事实真相仍不得而知。小说对自杀的分析描写更具反讽意味,也是最值得回味的片段,其中事实与虚构交织并行难以分辨,赛丽丝等人物都要通过“迷思”来重新想像或认识死

的意义。^⑨

格雷厄姆·斯维夫特也是当代英国文坛上一位对文学创作有着独到感悟和见解的作家,先后出版了《糖果店主》(The Sweet Shop Owner, 1980)、《羽毛球》(Shuttlecock, 1981)、《洼地》(Waterland, 1983)、《世外桃源》(Out of This World, 1988)、《从此以后》(Ever After, 1992)、《最后的遗嘱》(Last Orders, 1996)、《日之光》(The Light of Day, 2003)和《明天》(Tomorrow, 2007)等小说。这些作品都是英国特定历史时期政治、文化面貌的写照,其中文本与历史语境相互交织、密切结合共同建构了一种独特的文本历史意识。

斯维夫特对历史有着独特的认识,发现撒切尔夫人执政时期歪曲了素向受人尊重的公共理性和价值观,认为英国政府推行的保守政治是直接导致价值危机的根源。英国社会普遍出现的伦理缺失让新一代作家觉得有必要致力于恢复和重构过去那种充满人性的、家庭伦理和社会属性的道德蕴涵。斯维夫特的小说以这一时期为背景描写普通人在当代社会生活中的困境,每每都是围绕历史意义再生问题展开叙事,不过在历史运动和普通人日常生活节奏之间没法建立某种可以协调的纽带关系,因而他的这种历史书写在一定程度上依然是错位的。尽管如此,我们还是不能忽视斯维夫特小说的历史蕴涵,即一种厚重的历史文本意识。他的《洼地》就是典型的例子,整个文本穿梭于家庭、社会和非法婚姻的性爱之间,道出了主人公如何要在一个瞬息万变,充满不定因素的世界里表达自我的心迹。小说展示了一个明显带有历史遗痕的当今世界,并探究“历史是否终结”的问题,这里所谓确定性已经不复存在,而虚无却占据了重要的位置,呈现出现实生活的幻影,即人们习惯称之为“后现代世界”。正如《洼地》的叙事者所言,人们似乎已经走到了“历史的尽头”。^⑩小说在宣泄人的绝望的

同时,又似乎不甘心地想告诫人们要用“爱”的方式来召回人类早已失却的朴实和天真,将他从后现代的废墟上挽救过来。因此在阅读时我们“必须密切关注文本明确指涉以外的历史文化内容”,^⑪以便真正领悟其文本内涵。

《洼地》的整个叙述就是一个既引入历史文本又对其进行质疑的过程,也是与后现代多元价值观和真理多面性的文化语境相呼应的过程^⑫,充分体现了编史元小说的特征,即在质疑和消解历史文本的同时,把可知性交给了文学文本,并从多个层面展现历史事实的多样性。小说主人公汤姆引导学生对历史价值所作的讨论构成了对传统历史观的挑战,并在一定程度上颠覆和瓦解了历史发展观念。^⑬

《世外桃源》也是一部回应历史的小说,以英国与阿根廷之间发生的福克兰群岛战争为背景,通过一些照片来回望历史,以期达到质疑和反思历史的目的。小说似乎在告诫人们:现代生活就像照片一样会传达一些虚假的信息,具有某种欺骗性。主人公哈里与摄影师不同,他在观察事物时不用照相机,而是用自己的眼睛,因而在审视这场发生在英国与阿根廷之间的战争时会产生另一种看法。在他看来,这场战争似乎没有必要发生。他说:照相机似乎已不再直接记录生活而是通过某种媒介再现现实……似乎整个世界都需要照相机来认定或者被它垄断,为了把自己解释成某种神话的记忆,似乎又必须仰仗于它,要不就担心自己会消失得无影无踪。^⑭按照后现代叙事逻辑,小说一直表达着对“存在”或“不在”的思索,而且,这种思索又常常建立在“怀疑”和“自我质疑”的基础上。小说主人公的思索几乎到了虚无或不可知的境地,因为他一直没有确切地表达自己的观点,而是用了一连串的“似乎”(as if)来表示一种不确定性。这里呈现的是一幅彼此分离的后现代影像,一个被人为提炼过的不太真实

的现实。^⑮因此,阅读斯维夫特的小说离不开对其产生的历史语境进行观照,需要把它们放在特定的历史时期和文化场域加以考察,进而捕捉那些被人感悟并被亲历过的历史瞬间。

二、都市意象及其主题

20世纪80年代经历了撒切尔夫人执政后,英国的都市环境发生了重大的变化。两极化现象再度攀升。一方面,全球化给英国带来了财富,使中产阶级及以上社群极度富裕,可以充分地享受生活,从而愈加贪婪;另一方面,一些社会弱势群体并没有摆脱贫困,依然被排斥在耀眼的中产阶级生活圈之外,接受穷愁的煎熬。贫富的两极分化导致了社会分配的不均,甚至直接损害或影响弱势群体的切身利益,包括他们本应享有的公民权利。然而,富裕中产阶级的欲望却一直在膨胀,他们致力于开发和营造安乐窝,其性情始终被一种贪婪所支配。他们通过牺牲那些还在中产阶级圈外拼力挣扎的人的利益来确立自我身份。当代英国作家敏锐的目光早已投向这一社会变奏,深切感受到现实生活中出现的那种都市意识,并密切关注各种可能对都市蚕食的因素。他们的小说适时地回应了这个时代,直接质疑中产阶级身上那种自鸣得意的阶级性霸权,并通过揭示其生活困境来对中产阶级“自我”作进一步拷问。

这种自我常以戏仿的形式出现,并融入了职业阶层的心智和企望。在作家的笔下,来自职业阶层的人大都与死亡世界有过亲密接触,看似个个精神抖擞,致力于商业活动,迷恋消费文化、具有丰富的情感、并热衷搞社会关系。不过,这一切都只是他们的外在装饰而已,其实他们的内心世界一直是空虚的,他们是在活泼的面具下营生。他们所谓的生活情调都是虚幻的,不是实质意义上生活的投影,而是一种真空的生活意识,是想象出来

的,被生活的无奈所笼罩。维尔·赛尔夫(Will Self 1961—)、扎迪·史密斯(Zadie Smith 1975—)就是这类新型创作的杰出代表,他们凭着自己对都市生活的敏锐观察,生动地书写了一种以精神空虚为特征的当代英国都市生活景观。他们刻意营造的都市生活意象展示了不同结伴生活(“living together”)的范式,也滋生了一种独特的叙事方式和策略,即不再是那种单一方面上的讽刺、挖苦,用梅洛-庞蒂的话说就是要“追寻一种形而上的探询”。^⑯

维尔·赛尔夫是目前英国文坛上颇为引人注目的小说家,主要作品有《性器官》(Cock, 1992)、《我的快乐思想》(My Idea of Fun, 1993)、《巨猿》(Great Apes, 1997)、《死人如何生活》(How the Dead Live, 2000)、《多里安》(Dorian an Initiation, 2002)、《戴弗之书》(The Book of Dave 2006)和《废物》(The Butt, 2008)等。他以独特的视角和生活意象建构当代都市文化身份,侧重社群描写,虚拟了一系列由来自不同种族、文化背景,且有着各种怪癖的人参与的社群。这里还有死者在城郊的活动情形,其中有些人物会彼此参与生活,就像现实生活中邻里间家庭妇女相互借用盐糖一样。他曾经这样说过,“写作有两种可以让人信以为真的方法:其一就像卡夫卡一样制造一种极妙的奇喻;其二就是有步骤地尽力说服某人去相信那些极其荒谬乖戾的事物”。^⑰他的中篇小说《性器官》在一定程度上就是这种创作理念的具体实践。该小说主要写一个关于戴恩和卡罗尔无聊性生活的故事,一开始用第三人称叙事,但到了第二章就改用第一人称。整个故事不像是被作家操控,而是比较散漫地由故事的局外人,即火车上的一个瘦小古怪的男人引出,然后再由作者同车厢的一个人接过去继续叙述,造成了叙事格调上的某种混乱,把作者本人的声音掩盖了,一方面给阅读设置了屏障,但另一方面又使

读者与故事叙述人之间真正达成了某种契约。我们在阅读时会因为找不到作者的影子而自然地把关注点集中在那间车厢。赛尔夫笔下的都市意象阴暗,灰色地带偏多,离婚、吸毒、强奸、性堕落等都是他书写的话题,如《性器官》中对强奸一幕的描写语言非常低俗,以某种超然的口吻把故事的讲述方式与强奸行为本身的强暴结合在一起,表现了一种出奇的冷峻。如果仅从文字层面去解读这篇小说,我们就很容易认为赛尔夫的作品低俗,不堪卒读。但如果将其置于特定的历史文化语境,从当代英国社会本身潜在的危机去观照这些疯狂的文本内容,我们又觉得作者不仅对所处社会具有敏锐的观察力,而且走笔也不乏犀利。由是观之,赛尔夫并没有因为赤露露地描写了强奸而显得低俗。他也无意弱化强奸的暴力及其对人精神和肉体带来伤害的后果,而是刻意强调了这种强暴本身的危险性和危害性。他那独特的笔触往往给读者造成一种震撼:即从一开始就使受害者吃惊,甚至不惜骚扰或刺疼他们,最后还以某种乐滋滋的方式让受害者自己去面对一切,承受所有的后果。赛尔夫的都市题材作品大都涉及性,他把性行为看作是一种暴力。在他笔下的社群里,很少有人真正在享受性爱。即使偶尔有人有过亲密温馨的体验也只是瞬间之事。他的长篇小说《我的快乐思想》在某种程度上表达了这样的主题。主人公伊恩·华顿是个富有幻想对生活有着无比憧憬的人,他一心向往自由,但不得不去了解父亲的角色,并最终也做了父亲,尽管心里很不情愿,甚至还强烈加以反对过。

扎迪·史密斯也是当代英国青年作家中的佼佼者,似乎更注重写作的政治内涵和意识形态性,特别关注族裔多元化和社会、性的变化,以多元文化和移民生活为创作主题,已经出版了《白牙》(White Teeth, 2000)、《签名商人》(The Autograph Man, 2002)和《论美》(On Beauty, 2005)等长篇小说,受

到评论界的一致好评,先后获英国“橙子小说奖”和“美国全国书评提名奖”、英国“《卫报》处女作奖”和“英联邦作家处女作奖”等,并得到《纽约时报书评》的充分肯定。史密斯的小说视野开阔,涉及种族、性、历史和政治等多方面内容。

《白牙》采用多重视角,分别从三代英国移民不同的视角和立场交叉透视他们在英国的艰难生活和复杂心理。第一代移民代表孟加拉裔萨马德满怀憧憬来到英国开始创业,并渴望为自己的后代提供一个远大的前程。遗憾的是,他和其他移民一样一直生活在种族歧视的阴影下,找不到自己的归属感。错位的人生将其变成分裂的人群,既无法回到过去,也无法面对现在。正如小说写道:

这些日子,我总觉得来到这个国家,就像是与魔鬼签了协议。你想赚点钱,有点立业的资本……但是你又只是想回去的……谁想留在这儿·在这个地方你不受欢迎,只能忍气吞声。^⑮

这种文化窘境仍困扰着他们的后裔,他们虽然出生在英国,但因为是移民的后代又常常被贴上某种文化的标签。他们无不感受到肤色带给他们的歧视和不平等。英国白人霸权话语始终把他们描述为外国人,从未从文化上去吸纳他们,使其成为“真正”的英国人。因此,文化分裂和认同危机就像阴影一样一直笼罩着英国移民及其后裔。这种因文化冲突和种族分裂所导致的身份危机在很大程度上造成了英国都市生活的不和谐,甚至暴力和其他社会问题。这也是英国后殖民文化的写照。在英国移民追寻多元文化乌托邦进程中所出现的各种身份断裂、缺位现象是当代英国小说的重要命题,仍适用于描述当下英国后殖民文化语境。^⑯

三、文化杂糅

文化杂糅 (Cultural Hybridity) 是当代英国小说又一个引人注目的话题。它不仅是当代英国作家刻意描写的主题, 而且还是他们创作活动本身的一部分。与其先辈作家相比, 当代英国作家的创作意识具有独特的一面, 即特别关注英国身份的多重性 (a range of British identities) 和多元文化语境 (cultural contexts)。后殖民作家喜欢用“杂糅”这个概念来描写由跨文化疆界引发的时空关系和身份归属问题, 并将它看作是“由殖民带来的不同文化接触区域内的一种新型的跨文化创作”。^②

霍米·巴巴在《文化的定位》(The Location of Culture, 1994) 一书中提出了“杂糅”文化身份理论。他认为, 移民独特的经验要求一种新的, 与稳定“疆界”相反的呈现自我的方式。“疆界”充满对立和矛盾, 是人们思考世界与个体关系的障碍。在巴巴看来, “时空的跨越产生了复杂的身份: 它既是差异, 也是趋同; 既是过去, 也是现在; 既是包容, 也是排斥”。^③ 可见, 跨越传统的思维模式面临瓦解; 过去与现在、内部与外部不再是二元对立, 而是相互间既冲突又融合, 出现了一种以“流动”为特点的思考文化身份的方式。当代英国移民作家通过对处于疆界“夹缝”中的生存状态的描写揭示了一个可以作为重新阐释自我的平台, 这是一种新的表达身份的创作方式。

处在一个稳定文化架构下的时候, 人们不会过多地去关注差异, 而是会把注意力放在对于人类的存在与本质的形而上的思考上。但是, 移民过程中移民群体与母国文化的疏离打破了稳定的文化架构, 在不同文化之间穿梭造成了他们经验的破碎和归属感危机。移民处在一个错位的文化氛围之中, 急剧的变化使得他们的归属感岌岌可危。在移

民过程中, 人们虽然可以跨越国家的政治疆界, 获得另外一个国家的居留权, 但却无法从中获得归属感。时空的断裂还只是造成他们身份危机的一个因素。个人的身份认同还与民族、人种、族群等其它相对稳定的范畴有着千丝万缕的关联。后殖民移民作家 (包括他们的第二代) 在自己的文学创作中经常探讨文化认同问题, 作为移民, 他们常因为种族差异而无法得到移民国家的认同, 又由于时空的疏离而身处与祖国有着隔膜的尴尬状态。他们描写这种困惑的目的就是想通过文学创作, 书写与重构失去的“家园”并以此谋求解决自己身份问题的途径。在一个由多种身份元素 (many sources of identity) 和易变文化 (a variable culture) 构筑的时空内, 作家无论关注文化胶着状态还是书写相互间的碰撞与冲突都不可避免地对文化生成进行审视, 探讨文化身份问题。他们习惯于把现实的、虚幻的, 甚至稀奇古怪的东西糅合起来, 用以表达某种新的观点, 以把玩的方式质问和揶揄因殖民而导致的种种文化偏见。许多文化要素也因此而得以重新建构尽管每每都以一种杂糅的方式来完成的, 但每一种杂糅都可能提供阐释的空间, 通过承认或认同某种边缘文化的存在价值或干脆质问那些使其边缘化并受到忽视的主要原因来为其辩护, 明显具有挑战性和颠覆性。

移民作家笔下的“家”颇有意味。从文化意义上来说, “家”不仅是一个身体可以回归的场所, 也是一个灵魂可以停歇的港湾。对于远离祖国的移民来说, “家”的概念很别致。印度裔英国作家奈保尔 (V. S. Naipaul 1932—) 的作品描述了一批契约劳工从特里尼达岛返回印度的场景, 从中我们可以看到移民过程如何改变了他们对于“家”与故国的看法。“梦”这个意象一再重复: 对特里尼特美好生活的想象吸引他们背井离乡来到这里, 可是艰苦的生存条件击碎了他们的梦想。对他们来说, 返回印度似乎可以找到一个让

疲惫的灵魂停泊的港湾,但印度苦难依旧,又撕裂了他们对于祖国安宁生活的想象。从这个意义上来说,“家”是一个永远无法抵达的所在,譬如,奈保尔的《到达之谜》(The Enigma of Arrival, 1987)。该作品对“归家之喜”的描写实际上衬托了主人公的流放困境和身为异乡人的疏离感,在一定程度上也是奈保尔的自我投射。“失根”的生存境遇以及对“文化身份”的追寻一直是奈保尔创作的主题。受东西方两种文化影响而建构起来的特殊身份使他能从不同的视角观照世界。他晚近推出的小说《半生》(Half a Life, 2001)继续突出移位的生存状态、身份的失却、以及随之而来的疏离感等与归家相关的主题,讲述了父子寻找家园、身份和归属的旅程。

另一位印度裔作家拉什迪(Salman Rushdie 1947—)在《想象的家园》(Imaginary Homelands: Essays and Criticism, 1981—1991, 1992)一书中声称自己写作《午夜的孩子》(Midnight's Children, 1981)的动机是要找寻并恢复童年的家园,以便让自己疲惫奔波的灵魂有一个歇息之处。但是他发现时空的断裂已使得“园”遥不可及。在他看来,“肉体的疏离意味着人永远无法找回失去的东西。‘家’只存在在人们的想象中,而不是真实的村庄和城市”。祖国是通过“破碎的镜子”的断片想象建构起来的,而镜子的某些断片一旦失去,就意味着已经永远失去,再也无法找回来了。他是个典型的后殖民离散作家,其小说常常关注当今社会,其中政治与历史相互交织,在叙述上采取了“大故事套小故事的方式”,^②并主要借助历史的框架来编造文学的故事。他的《午夜的孩子》明显具有西方学术界常说的那种开放的、不确定文本特征,表现的是一种支离破碎的历史。在他的笔下,历史变成了脱离中心、四处流散的碎片。正如有论者所言,《午夜的孩子》正是从印度神话、传说、电

影、报纸、街市文化、巫术、妖术等各种政治事件与生活习俗以及普通人的生活中汲取了各种历史的意象,从而形成了一个杂糅。^③这里,流言蜚语与历史真实相互掺杂,民主政治与传统迷信,多元文化与原教旨主义混杂一起。这种内容上的“杂糅性”在一定程度上开拓了小说的叙事空间,形成了由众多小叙述交织的蜂窝状结构,也让整个叙述在上层与下层、过去与未来、精英与通俗之间来回穿梭。这种鲜明的故事杂糅性往往可以用某种扭曲的方式来瓦解历史与政治,从而“展示一个‘后’殖民世界”。^④这是一个主要由移民作家参与建构的文化世界,他们的经历及其写作表明,传统上以共同地域、民族以及种族等稳定范畴为纽带的思考移民文化身份的做法已经失效。重新思考文化身份的建构方式的确是当代英国移民作家留给我们的重要启示。

四、病症叙写

1979年以后,英国社会上出现了一种比较显著的生活情形,充满紧张与冲突。作家们注意到都市生活糜烂,富裕、特权横行,战争与冲突不断发生。在政治领域内撒切尔夫人施行保守主义政策和铁腕政治,原先公平的社会属性受到挑战。哈特曼(Geoffrey H. Hartman)说过,“寻找身份一刻也没有间断过,始终在这种强烈的具有潜在的病态想象中幻想别人都过着和我自己一样的生活,那是一种我要过的生活,完全属于我自己,我真正自己想过的生活”。^⑤这实际上是对主体不确定性的一种反思,是作者试图捕捉的心理投射,也是当代英国小说最常见的主题之一,而最能体现这一特征的是其人物身上显示的病态反常。所谓反常,就是指心智与身体之间发生的错位,但如果从更广的社会层面上去挖掘就会发现,这种病态反常也可看作是个人与社会不适应而出现的身份错位而引起

的错位感和不适症。从此意义上讲,这种不适应症很像当代英国小说所呈现的病态反常现象。小说人物大都是一些被边缘化的人,生性怪癖,古怪,不合群,甚至心理变态。放荡堕落的人生、酗酒、吸毒和性混乱是主要描写内容,小说传达的意象便是人类卑劣的生存状况和猥琐丑陋的形象。

马丁·艾米斯(Martin Amis 1949—)的《时间之箭》(Time's Arrow, 1991)就是这一生活景观的最好注解,其中个人的病态反常与公共空间的交汇结合在一起。对身份的追寻可以看作让每个人与他者发生冲撞。小说主人公对生活的反应颇有意味:“地方经济、商业活动、被忽视群体的辩解声以及失去了热情的城市本身都曾让我感到困惑……其实,我得说我对这一切的理解很慢,在这方面,我很可能不如正常人的反应,或者更具孤独感”。^⑤整个作品采用自传式叙述,通过颠倒时间的自然进程,在构建其追求“善”的一生的同时,也改写了纳粹屠杀清洗犹太民族的罪恶史,从而形象地表征了历史的虚构性及其与意识形态的关联。作品中所表现出来的这种历史的文本性使得历史叙事失去了指涉之物,成为了指向自身的能指游戏,把启蒙运动以来的永恒进步的历史观写成了无皮之毛、无本之木。此外,安吉拉·卡特(Angela Carter 1940—1992)、詹尼特·温特森(Jeanette Winterson 1959)和石黑一雄(Kazuo Ishiguro 1954—)都执著于对暴力、病态、疯狂和死亡的描写。他们的作品充斥着欲望、反常和性放纵。卡特笔下喜欢复述故事的女人,如《阴影舞会》(Shadow Dance, 1966)、《爱》(Love, 1971)和《聪颖孩子》(Wise Children, 1991)以及温特森的《性樱桃》(Sexing the Cherry, 1989)、石黑一雄的《千万别丢下我》(Never Let Me Go, 2005)等都属于怪诞描写。其中小说人物总与社会规范发生冲突,其反常心理、病症和病态都是建立在对所处时代英国社会反应的基础上。因

此,从某种程度上看,他们是在用一种反常的逻辑表达自己的心声,其中仍不乏对社会的思考和值得认识的精神价值。我们不能仅从表面简单将其斥责为疯话呓语,而应深入其中,在一定的语境下“观察他们”、认识他们,也包括了解产生这些病症的动机、原因和整个社会机制等,从而更好地去把握这些文本的思想内涵。^⑥

几点思考

1 要描述当代英国文学的现状与走向并非易事,就好比很难把动物园里一个个鲜活的小生命描绘出来,但当代英国文坛上的确活跃着一群才华出众、性格各异,人生经历、种族背景和创作风格不尽相同的作家,其“多样性”值得关注和审视。

2 从中我们很难找到纯粹的、典型的英国作家。事实上,所谓典型的英国作家目前找不到。生活在当今英国的作家都乐意强调自己是加勒比海人、印度人、非洲人、犹太人、爱尔兰人、苏格兰人或威尔士人,他们至少都是移民作家,而不是传统意义上的 British。

3 当代英国小说已不是 20 世纪五六十年代、七八十年代那种眼界不宽的小家子气:沉迷于城郊中产阶级生活方式,习惯描写这一阶层人的通奸现象。他们的创作不再具有某种单一的识别方式,也没有可以用来区分历史的重大事件,题材广泛,主题意蕴丰富,具有国际视野,不断穿梭于不同文化之间,显示出独特的文本历史意识。

4 要研究当代英国小说似乎不能过于拘泥讲述作品人物的个性体验,而要搭建一个重新审视、读解具体作品的认识框架,从小说本身的人物塑造、经历事件中找到一个在文化上值得去探询发掘的吊诡因素,最好再能有效地在历史文化语境与当下理论视角之间穿行。

注:

- ① 金斯利·艾米斯在 20 世纪 50 年代推出了第一部英国校园小说《幸运的吉姆》(Lucky Jim), 开创了英国学院派小说的先例, 与后来创作小说《顶上的房间》(Room at the Top 1957) 的约翰·布莱恩和写剧本《愤怒的回顾》(Look Back in Anger, 1956) 的约翰·奥斯本 (John Osborne 1929—1994) 一起掀起了一场“愤怒的青年”(“The Angry Young Men”) 的文学运动。
- ② 20 世纪八九十年代, 西方学术界曾热衷于对福尔斯小说的研究, 尤其喜欢分析其《法国中尉的女人》, 主要论著有巴纳姆 (Carol M. Bamum) 的《约翰·福尔斯的小说: 我们时代的神话》(The Fiction of John Fowles: A Myth for Our Time, 1988)、温加 (Susana Onega) 的《约翰·福尔斯的小说的形式与意义》(Form and Meaning in the Novels of John Fowles, 1989) 和萨拉米 (Mahmoud Salam i) 的《约翰·福尔斯的小说与后现代主义诗学》(John Fowles's Fiction and the Poetics of Postmodernism, 1992) 等。
- ③ Nick Bentley ed., *British Fiction of the 1990s*, London and New York: Routledge 2005, p. 23.
- ④⑤ 郭英剑、王理行:《〈死〉的魅力——评 2000 年美国全国书评家协会小说奖获奖作〈死〉》, 载《当代外国文学》2004 年第 4 期, 第 170、171—172 页。
- ⑥⑧⑨ Jim Crace *Being Dead*, London: Viking 1999, p. 38, p. 207, pp. 65—66.
- ⑦ 这种凸现时性的做法比较复杂, 也是作家乐意书写的话题。克雷斯在这里有意制造悬念, 使死者生前的现实意义与身后因被阐释而附加的意义之间产生矛盾, 进而获得更大的文本张力。着重号为笔者所加。
- ⑩ Graham Swift *Waterland*, London: Picador 1984, p. 17.
- ⑪⑬⑮ 舒程:《论格雷厄姆·斯维夫特小说的历史文本意识》, 载《当代外国文学》2006 年第 4 期, 第 40、42、41 页。
- ⑫ 金佳:《格雷厄姆·斯威夫特小说〈洼地〉的动态互文研究》, 载《当代外国文学》2004 年第 2 期, 第 122 页。

- ⑭ Graham Swift *Out of This World*, London: Penguin Books 1988, pp. 188—189. 着重号为笔者所加。
- ⑮ Maurice Merleau-Ponty *Sense and Non-Sense*, trans., Hubert L. Dreyfus and Patricia Allen Dreyfus, Evanston: Illinois Northwestem University Press 1964, p. 26.
- ⑯ Anna Henchman “Will Self: An Enfant Terrible Comes of Age” in *Publishers Weekly*, (8 September 1997), pp. 52—53.
- ⑰ Zadie Smith *White Teeth*, London: Penguin Group 2001, p. 407.
- ⑱ Paul Gilroy *Between Camps: Race, Identity and Nationalism at the End of the Color Line*, London: Allen Lane/Penguin 2000, pp. 2, 12.
- ⑲ Bill Ashcroft, Gareth Griffiths and Helen Tiffin, *Key Concepts in Postcolonial Studies*, London: Routledge 1999, p. 118.
- ⑳ Homi K. Bhabha *The Location of Culture*, London and New York: Routledge 1994, pp. 3, 38, 58, 107, 170, 206—208.
- ㉑ 张晓红:《记忆的家園, 历史的想象——解读拉什迪的〈午夜的孩子〉》, 载《当代外国文学》2007 年第 2 期, 第 92 页。
- ㉒ Catherine Cundy, Salman Rushdie, Manchester: Manchester University Press 1996, pp. 8—9.
- ㉓ 艾勒克·博埃默:《殖民与后殖民文学》, 盛宁、韩敏中译, 沈阳: 辽宁教育出版社, 1998 年, 第 213 页。
- ㉔ Geoffrey H. Hartman *The Fateful Question of Culture*, New York: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1997, p. 21.
- ㉕ Martin Amis *Time's Arrow*, London: Jonathan Cape 1991, p. 29.
- ㉖ Pierre Bourdieu *In Other Words: Essays Towards a Reflexive Sociology*, trans., Matthew Adamson, Cambridge: Polity 1990, p. 127.

[作者单位: 南京大学外国语学院]

(责任编辑: 张琦)